

发包人：饶平县司法局

设计人（含预算编制）：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黄冈大畲寮村、洪洲下园村法治文化长廊
建设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及造价咨询相关法规和规章。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委托书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合同书

3.2 中标涵（文件）

3.3 招标文件及补遗文件

3.4 投标书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设计内容

设计内容：甲方聘请乙方对黄冈大畲寮村、洪洲下园村法治文化长廊
建设项目进行施工图设计。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7天。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 完整的设计施工图纸 4 份（含预算编制），合同签订 10 天后全部完成。

交付地点：甲方地址

第七条 设计（含预算编制）费用

7.1 本合同设计费根据发改价格【2002】10 号文的标准、潮财建[2019]19 号文的计费规定及双方协商同意进行计算，并执行《饶平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饶府规〔2021〕1 号）相关规定，按工程造价 12.81 元作为计算基数，复杂系数 1.0，专业系数 1.0，附加系数 1.0，并下浮 20%，作为本项目设计费。

本项目设计费为人民币 $12.81 \times 0.045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0 \times (1-20\%) = 0.46$ 万元，大写 肆仟陆佰元整。

7.2 本合同预算编制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粤价函[2011]742 号文收费标准收费及《饶平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修订）》（饶府规〔2024〕2 号）下降 20%及双方协商同意进行计取。计算出本次工程预算编制收费费用=2000.00（贰仟元整），造价咨询费不足 2000 元的按 2000 元收取（含税），交付成果后，甲方在工程完工验收后向咨询人一次性支付全部造价咨询费，甲方同意支付酬金。。

7.3 本项目设计（含预算编制）合计为人民币 $4600+2000=6600$ 元，大写 陆仟陆佰元整。

第八条 支付方式：

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设计文件，发包人在审核后 15 日内向设计人一次性支付全部设计费用。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发包人责任

9.1.1 发包人按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9.2 设计人责任

9.2.1 设计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设计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0.1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施工安装结束为止。

10.2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0.3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0.4 有关费用、支付、双方责任等未尽事宜,按招标文件“勘察设计合同专用条款”中相关规定执行。

10.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0.6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肆份,发包人贰份,设计人贰份。

10.7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8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发包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刘成山
（签字）

设计人名称：（公章）

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授权委托书

饶平县司法局：

黄冈大畔寮村、洪洲下园村法治文化长廊建设项目 设计委托合同，现授权委托我公司驻潮州市机构 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潮州分公司，代表我公司负责履行本项目的设计费用的收取以及执行一切与本项目相关的事项。工程设计费用由 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潮州分公司 开具发票、收款事务。我公司对被授权人进行上述活动的结果均予以确认。

被授权人（公章）：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潮州分公司

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人公司名称：中城恒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